

湯瑪凱約翰福音小組研經集

第十七課：耶穌對魔鬼的兒女(約八 31-59)

暖身問題：你是否注意到你從自己父母身上所模仿到的行為、體態或者習慣？

於是耶穌對信了祂的猶太人說：「你們若持守我的道，就真是我的門徒了；你們必定認識真理，真理必定使你們自由。」他們說：「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從來沒有被誰奴役過，祢怎麼說『你們必得自由』呢？」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凡犯罪的都是罪的奴隸。奴隸不能永遠住在家裡，唯有兒子才可以永遠住在家裡。所以，神的兒子若使你們自由，你們就真的得自由了。我知道你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；但你們想殺我，因為你們心裡不能容納我的道。我所說的，是我在父那裡看見的；但你們所作的，卻是從你們的父那裡聽見的。」他們說：「我們的祖宗是亞伯拉罕。」耶穌說：「你們若是亞伯拉罕的子孫，就必作亞伯拉罕所作的。現在我把從神那裡聽見的真理告訴了你們，你們竟然想殺我，這不是亞伯拉罕所作的。你們要作的，正是你們的父要作的。」他們說：「我們不是從淫亂生的；我們只有一位父，就是神。」耶穌說：「如果神是你們的父，你們就必愛我，因為我是從神那裡來的；我已經來到這裡。我不是憑著自己來的，而是神差了我來。你們為甚麼不明白我的話呢？因為我的道你們聽不進去。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，喜歡按著你們的父的私慾行事。牠從起初就是殺人的兇手，不守真理，因為牠心裡沒有真理。牠說謊是出於本性，因為牠本來就是說謊者，也是說謊的人的父。我講真理，你們卻因此不信我。你們中間有誰能指證我有罪呢？我既然講真理，你們為甚麼不信我呢？出於神的，就聽神的話；你們不聽，因為你們不是出於神的。」(約八 31-47)

猶太人對耶穌說：「我們說祢是撒瑪利亞人，並且是鬼附的，不是很對嗎？」耶穌回答：「我不是鬼附的。我尊敬我的父，你們卻侮辱我。我不求自己的榮耀，但有一位是為我求榮耀，並且是審判人的。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人若遵守我的道，必定永遠不見死亡。」猶太人對祂說：「現在我們知道祢的確是鬼附的。亞伯拉罕死了，先知們也死了，你還說『人若遵守我的道，必定永遠不嘗死味』，難道祢比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還大嗎？他死了，先知們也死了；祢把自己當作甚麼人呢？」耶穌回答：「如果我榮耀自己，我的榮耀就算不得甚麼；那使我得榮耀的是我的父，就是你們說是你們的神的那一位。可是你們不認識祂，我卻認識祂。如果我說我不認識祂，我就像你們一樣是說謊的；然而我認識祂，也遵守祂的道。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，因為可以看見我的日子就歡喜，既然看見了，他就很快樂。」

猶太人對祂說：「祢還不到五十歲，怎會見過亞伯拉罕呢？」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亞伯拉罕出生以前，我已經存在了。」於是他們拿起石頭要打祂。耶穌卻躲起來，從殿裡出去了。(約八 48-59)

持守祂的道

我們要繼續思考在住棚節的期間，發生在耶穌和猶太人領袖之間的對話。在約翰福音八章 12 節，當耶穌宣稱自己就是世界的光時，這些猶太人大大地被激怒了。因為他們明白耶穌這話就等於在宣告祂就是神；原因在於神一向啟示祂就是他們在黑暗裡面的光。(請參考前面的第十六課，約八 12-30) 聖經在那裡記載：「耶穌說這些話的時候，就有許多人信了祂。」(約八 30) 在今天我們要研讀的經文中，耶穌對那些信了祂的猶太人說：「你們若持守我的道，就真是我的門徒了；這樣，你們必定認識真理，真理必定使你們自由。」(約八 31-32) 在這裡，耶穌的意思非常清楚，那些持守祂的道的人才配稱為祂的門徒。今日有許多人，喜歡號稱自己是耶穌基督的門徒，卻完全不在乎祂所教導的，也沒有時間去默想祂所說的話或者所作的事。對於這樣的基督徒，既不注意傾聽耶穌所說的話，也不留意祂所給的指示，他們活在這世上真是太危險了！這讓我想起來一件在我和珊蒂結婚之後沒多久所發生的事情。

當時，我在父親的船上和他一起出海去捕魚。他輪第一班，掌了四個多小時的輪盤。換到我接下一班的時候，已經是夜裡十二點多。在上床睡覺之前，他給了我非常具體又特別的指示，我必須如何掌握輪盤，才能夠平安地把船開回家。我一定要讓船很接近岸邊好躲開直衝我們而來的強烈海潮。後來當我看見前面兩英哩處有另外一艘漁船，我就決定跟隨這隻漁船走，而沒有照著父親的指示掌握輪盤。問題發生了，海上吹起九級的狂風，使得我的船被夾在隆起的海浪之間，讓我的能見度大受影響，不久之後我再也看不見另外那艘漁船了。在惶急之間，我聽見了我們的船以全速撞上沙洲的大響聲，顯然我們陷入極大的麻煩。

當船龍骨往沙岸升起的時候，我的父親一下子驚醒過來，在這狂風巨浪中，我們的船被海沙夾住。更糟糕的是正開始退潮，每過一分鐘，我們生還的機會就急速地降低。父親要我逆轉引擎的方向，並且提昇到最強的馬力，盼望在船傾覆之前能夠從沙洲中脫困。如果我們無法把握住這個機會脫困，而讓船傾覆了，在目前冬季狂風的海浪中，我們必死無疑。我迅速讓父親掌舵，把整個的控制權交給他，我聚精會神地按照他的指示作每一個動作。我們兩次試著把船倒退出來卻沒有成功，船在沙中傾斜得非常厲害；然後，第三次當我們加足馬力倒退時，捉住千鈞一髮的機會，船身隨著巨浪從沙洲中彈跳出來。

當我感謝神及時拯救的那一片刻，我緊繃的神經完全鬆弛下來，我心中知道自己還能活著，絕對是出於祂的恩典。這時神讓我清楚聽見祂的聲音，說：「如果你聽父親的話照著去作，你本來可以是平安的！」有時候神對我們說的話乃是雙關語，我相信祂目前所說的這一句話就是雙關語；因為祂的弦外之音直指我個人與祂

之間的關係。這一次我之所以踏入險境，是因為我沒有聽從父親的話。我想趁這個機會挑戰你，請你信任天父的聲音吧！當情況陷入絕境的時候，你可能會聽到祂呼喚的聲音，說：「不要害怕。要信得過我，讓我來為你掌人生的舵。」

我心中十分感恩的是，不管我們落在怎樣的情境中，我們總是可以把控制權交給我們的天父，讓祂介入我們的情境，並且對我們說：「**我的恩典是夠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。**」(林後十二 9) 我們人生中會遇到某些時候，我們只能夠單純地憑著信心把一切交託給神。特別當我們在經歷煎熬的時候，要如此作誠然很艱難。有時候這意味著我們面對著風暴必須不顧一切，而單只緊緊地抓住祂的話語，並且大聲哭求祂的幫助。

我們今天的經文一開始，耶穌就告訴那些聽祂話的人，說：「你們若持守我的道，你們必定認識真理，真理必定使你們自由。」意思是說：真理必定在我們的一生中保守我們，而且使我們自由，不受魔鬼的奴役。換句話說，如果我們願意一生行事為人，都要順服神在祂的話語中向我們所啟示的這位耶穌，以及祂為我們所成就的一切，那麼神話語中所彰顯出來的真理，就要釋放我們從罪的軛下得自由。

分享你自己曾經經歷過的實例，那時你忽視了父母親的交代或者基督的指示。因著忽視他們的話，結果怎麼了？

你認為當耶穌說到「你們必定認識真理，真理必定使你們自由」，(約八 31) 祂所指的是甚麼呢？你認為祂所說的「真理」，意何所指？

罪的奴隸

當耶穌說到他們可以從奴隸的軛下得自由的時候，猶太人不瞭解祂所講的，乃是指著屬靈的意思。因此他們立即就回答：「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從來沒有被誰奴役過，祢怎麼說『你們必得自由』呢？」其實這回應是有點誇張了，而且也不符合歷史的事實。因為在摩西前來拯救他們之前，他們是在埃及為奴幾百年的；不僅如此，就算他們當時，也是身處羅馬帝國統治之下，而非自由之身。其實耶穌所想指出的，乃是他們內心的實況，因此祂繼續說：「**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凡犯罪的都是罪的奴隸。**」(約八 34) 祂想表達的是：罪在我們身上帶著一種轄制性的力量，我們一旦上了罪的鉤，罪就牢牢地套住我們，難以擺脫。讓我以自己從前的一段經歷來說明這個可怕的事實：

當我還只有十六歲、非常容易受人影響的年紀，我就在一個遊輪公司裡面工作。通常我們每條遊輪上會有兩百名船員。遊輪會航行到挪威、丹麥、法國、西班牙、直布羅陀和北非，前往坦吉爾、卡薩布蘭卡這些海港。有一次在前往北非的一

條遊輪上，我很渴望成為那些同樣在船上工作的年輕船員當中的一份子，可以跟他們混在一起喝酒。有一天晚上，大家輪流抽著一根大麻香菸，我接過手來也抽了幾口就傳給下一個人了，心裡想著試試看會有怎樣的感覺。事實上，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特別的不同，只不過感覺上我已經屬於他們當中的一份子了。我的祖母曾經警告過我，絕對不可以吸毒，因此心裡常常會害怕吸毒所帶來的後果。然而罪確實具有吸引人、欺騙人的一種魅力，我起初一直自我安慰，吸了幾口大麻沒甚麼不得了，因為大麻根本對我的體質產生不了任何影響。好像一切都顯得很正常，直到有一晚，也不曉得出於甚麼原因，我竟然大量地吸食起來，從此我就上癮了；這樣，我的煙癮愈來愈嚴重，這毒癮一共在我的生命中轄制了九年的時間。在這期間我喪失了一切的自尊，我根本不想看自己在鏡子裡面的臉孔。因為每次我照著鏡子，所看見的就是一個一文不值的「吸毒犯」。有好幾次我想要把這毒癮戒掉，我甚至把手中的大麻丟進海裡，可是隔天又忍不住再吸了。大麻在我身上的控制力是非常真實又強大的，足以支配我所要作的一切事。然而當我將自己的生命交給主耶穌基督的時候，這毒癮就在祂的腳下被破除了，真是何等奇妙的經歷。因為自從那一天起，我就再也不碰大麻了。主耶穌在我身上所成就的，乃是立即的、完全的釋放。正如祂在今天這段經文裡所說的：「所以，神的兒子若使你們自由，你們就真的得自由了。」(約八 36)

當然我們每個人的經歷各有不同，我也不希望你有我這種染上毒癮的艱難歲月，然而我的猜測是，許多閱讀我這些話語的人，就算你未曾染上了毒癮，你有沒有染上了酒癮，或者像說謊、欺騙、偷竊之類的惡習呢？或許你所犯的罪並沒有像上面提到的那麼顯著，而只不過是像壞脾氣、嫉妒、傲慢、貪慾或者色情、性淫蕩、惡意中傷、隨意講閒話、驕傲，或者甚至只是害怕、怕死、怕父母、怕老闆等等？所有這些東西都可能在我們身上帶著轄制性的力量，然而卻可以透過耶穌之名的權能來加以破除。把這一切全都帶到十字架底下來，好讓基督釋放你得自由吧。你已經厭倦於背負你這些大罪、小罪了嗎？當我們受到試探的時候，罪的種種後果是向我們隱藏起來的；唯有等到後來，罪的苦果和權勢才會可怕地彰顯在我們的生命中。

你能否適度地分享在你以往的生命中罪如何轄制你，以至於你成了罪的奴隸？你又是如何從其中得自由的？每個人的分享最好不要超過三、四分鐘。

有一個築路的工人講到下面這個故事：他曾經在築路工程隊裡，參與賓州某山區中的築路工作。每天早上他會開著車子前往深山裡工作，當他路過一個水塘時，常會看見一個小男孩在那裡釣魚；他總是慢下車子跟這小男孩打個招呼，又說幾句話。有一天當他路過這個水塘，問小男孩釣到魚沒有，小男孩的回答：「今天魚兒不咬，蟲兒卻咬了」讓他百思不解。當他幾分鐘後開進加油站時，半開玩笑地把小男孩這句話講給幫他加油的站員聽，之後就繼續上路了。站員笑了半天之後突然慘叫一聲，連忙跳上自己的車子往水塘趕去。當天晚一點的時候，這個築路工人得悉了小

男孩所遭遇的事。原來站員趕到水塘之時，小男孩已經中毒身亡。檢查後發現小男孩當天找到的是剛孵化出來的小響尾蛇，他以為是蚯蚓就拿來當魚餌；卻被小響尾蛇咬傷了。這故事讓我們看見，就算剛孵化出來的小響尾蛇，天生就已帶著致人死命的響尾蛇毒液。照樣，許多正在試探著我們的罪，在開始的時候，表面上看起來似乎沒有甚麼害處，然而，裡面照樣含有魔鬼全部黑暗的權勢，如果我們與之有所瓜葛，就足以摧毀我們的一生。(註 1：聖經佈道的 1500 例證，邁克爾·格林主編，貝克書屋出版社，第 338 頁。)

魔鬼的兒女

現今的世代有一種流行的講法，指出神乃是整個人類的天父。就某種意義上這話是對的，因為神創造了我們的身體，並且將靈賜給我們；這樣，我們就成了活的魂，有著心思、意志和情感。然而我們必須重生(從聖靈而生，或者從上頭生)了，才真正成為祂的兒女，因為這時我們才得到了祂那永遠的生命，就是基督復活的生命。(約三 3) 耶穌講到這世界上有兩類人：那些站在祂這一邊、屬於神國度的人；還有那些屬於黑暗國度，被魔鬼欺騙、作魔鬼傀儡打手的人。所以聖經記載耶穌說：

「不站在我這一邊的就是反對我的，不跟我一起收聚的，就是分散的。」(太十二 30)

另外保羅也說：

「你們因著自己的過犯和罪惡，原是死的。那時你們在過犯和罪惡中行事為人，隨著時代的潮流，也服從空中掌權的首領，就是現今在悖逆的人身上運行的靈。」(弗二 1-2)

那些與耶穌辯論的猶太人聲稱自己乃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他們有意無意之間暗示著耶穌可能是私生子，甚至還有可能是個撒瑪利亞人。因為他們無法確定耶穌的父親到底是誰。他們可能都已探聽出來馬利亞在嫁給約瑟之前，已經有了身孕。所以他們對耶穌說：「我們說祢是撒瑪利亞人，並且是鬼附的，不是很對嗎？」(約八 48)

耶穌也直截了當地告訴他們：「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，喜歡按著你們的父的私慾行事。牠從起初就是殺人的兇手，不守真理，因為牠心裡沒有真理。牠說謊是出於本性，因為牠本來就是說謊者，也是說謊的人的父。」(約八 44) 由於他們的生命全都活在罪的壟斷之下，從他們的生命所流露出來的，包含他們的話語和行為，顯明他們完全屬乎魔鬼。聖經說：

「難道你們不知道你們自願作奴僕去順從人，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，或作罪的奴僕以致於死，或作順從的奴僕以致於義嗎？感謝神，你

們雖然曾作過罪的奴僕，現在卻從心裡順從了傳授給你們的教義的規範。你們既然從罪裡得了釋放，就作了義的奴僕。」(羅六 16-18)

在本課一開始所提到的暖身問題：「你是否注意到你從自己父母身上所模仿到的行為、體態或者習慣」當中，我們講到會有那麼多人，幾乎就在不知不覺間，作著自己的父母親習慣於作的事情。許多時候我們看起來就像自己的父母親。我們這些作兒女的，就是自己父母親的像。如果魔鬼擁有並且盤據了我們的心，那麼，從我們生命中所流露出來的，就會站在敵擋基督的地位。沒錯，儘管我們已經是基督徒了，我們仍然會犯罪。我想直到耶穌基督再來，我們可能無法完全不犯罪；但是所犯的不再是那種習慣性的罪了。如果我們有了神的靈，而且時時隨聖靈行事，罪必不再能轄制我們。(約壹三 6) 在我們裡面會有聖靈與情慾之間的爭戰，我們是要聽基督的聲音，或者要聽魔鬼的聲音？從我們生命所結出的果子，別人就可以看出我們這個人到底是跟誰結盟，是神或者是魔鬼？最糟糕的部分是在很多的情況中，我們常是當局者迷、儘管旁觀者清。罪是最會偽裝、矇蔽人的。許多人甚至在神的話語中尋找真理時，也在經歷一種內心的屬靈爭戰。要知道，人行走在真理、禱告中，存謙卑的心順服地與基督同行時，總是會遭遇到屬靈的抵擋和阻攔。

基督忠實地把祂所看見的精確地告訴他們，說：「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。」有時候真理必須清楚地講明，以便我們可以把人從屬靈死亡的沉睡中喚醒。有些人主張我們不該把人喚醒，不該說重話，免得讓他們畏罪而難過。我不同意這樣的主張。我有責任把我在聖經裡面所看見的真理告訴人。既然基督平鋪直述地講說祂所看見世人如何往滅亡的道路直奔，我們也理當如此，不是嗎？

在你的家族和朋友的網絡中，你有沒有想到哪些人，在他們的行為中展示出，他們正落在魔鬼的網綁當中？你不需要說出他們的名字。他們是如何進入目前之情況的？在本課結束時，我們會為這些人禱告。

那位偉大的「我是」

我很喜愛聖經所講的事實，神「不願有一人滅亡，卻願人人都悔改。」(彼後三 9) 耶穌試著再一次與他們溝通，盼望他們終究肯把祂的話聽進去。因此祂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人若遵守我的道，必定永遠不見死亡。」(約八 51) 然而，這些人還是無法聽進去，因為認定耶穌所講的話只具有屬世的意義。他們對祂說：「現在我們知道祢的確是鬼附的。亞伯拉罕死了，先知們也死了，你還說『人若遵守我的道，必定永遠不嘗死味』，難道祢比我們的祖宗亞伯拉罕還大嗎？他死了，先知們也死了；祢把自己當作甚麼人呢？」(約八 52-53)

耶穌回答，說：「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，因為可以看見我的日子就歡喜，既然看見了，他就很快樂。」(約八 56) 有些人只想把這句話解釋為：當亞伯拉罕還

在地上活著的時候，他展望會有一天，他的後裔主耶穌基督將要誕生；(創二十六4) 我個人則認為，這句話應該解釋為：亞伯拉罕在天上不止看見了耶穌，而且還與眾天使快樂地歡送主耶穌基督前往地上由童女馬利亞所生。猶太人仍然以為耶穌所講的話只具有屬世的意義，而說耶穌看起來還不到五十歲，怎會見過二千多年前的人物亞伯拉罕呢？他們完全不曉得亞伯拉罕在神那裡不是死的，而是活生生的！祂告訴他們神不是死人的神，而是活人的神；因為聖經說：

「我是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」，可見在神那裡，人都
是活著的。(太二十二 31-32)

儘管亞伯拉罕的肉體早已朽壞，然而他在神那裡卻是活著的；照樣，我們當中每一個信主的人在神那裡也是活著的。之後，耶穌講了一句大大激怒他們的話，說：「亞伯拉罕出生以前，我已經存在了。」(約八 58)

他們為甚麼如此憤怒，甚至還拿起石頭來要打祂？

摩西觀看被火燒著卻沒有燒毀的荊棘，那時，神要摩西回埃及去把以色列人從為奴之地帶出來。於是摩西對神說：「他們必問我：『祂叫甚麼名字？』我要對他們說甚麼呢？」神回答摩西：「我是『自有永有者』(或作我是『我是』)。」又說：「你要對以色列人這樣說：『那位我是派我到你們這裡來。』」(出三 14) 在今天所讀經文的最後這一小段，約翰描述那個緊張的場景，似乎猶太人的領袖認為他們已經捉到耶穌的把柄了。祂竟然說到祂見過亞伯拉罕！於是場面愈來愈火爆。耶穌回答：

「你們的祖宗亞伯拉罕，因為可以看見我的日子就歡喜，既然看見了，他就很快樂。」猶太人對祂說：「祢還不到五十歲，怎會見過亞伯拉罕呢？」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亞伯拉罕出生以前，我已經存在了(原文作『我是』)。於是他們拿起石頭要打祂。耶穌卻躲起來，從殿裡出去了。」(約八 56-59)

這裡很關鍵的一點，耶穌對於祂自己身份的聲明，祂並不是說「亞伯拉罕出生以前，我就出生了。」或說「亞伯拉罕出生以前，我已經存在。」祂所說的乃是「亞伯拉罕出生以前，我是。」而這裡祂所使用的「我是」正是神對摩西啟示自己名字時所使用「我是」。希臘文被譯為偉大的「我是」EGO AMI。猶太人一下子聽出祂話裡的玄機，立即認為祂褻瀆神，而拿起石頭要打祂，因為祂宣稱自己就是神。這對於我們來說，是一個很重要且必須要瞭解的真理，事實上，耶穌在稍早已經講到這真理了，祂說：「你們若不信我就是(那一位)，就要在自己的罪中死亡。」(約八 24) 在這句子當中括弧裡的部分原文裡面是沒有的。翻譯聖經的人，為了讓文意讀起來顯得更「完整」，所以加入括弧裡的部分，但是這樣就把人引向摩西那個預言，而無法看見原文中耶穌所要表達的，祂乃是神啟示自己名字時所使用的「我是」。耶穌非常清楚地向我們指出，唯當我們真正明白祂就是那位「我

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，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，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。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，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。

是」，祂就是神的兒子，我們才能夠得到祂所成就的救贖。這個意思非常清楚，永生乃是根據認知祂到底是誰而決定。如果祂只不過是一個人，祂的死根本無法為我們成就甚麼。然而，聖經讓我們看見的事實就是：神道成了肉身為要將我們從罪的奴役與轄制中釋放出來，而這樣的工作唯有神自己才有可能完成。由於這個原因，祂的名字被稱為耶穌(耶和華拯救)。這樣，我們開宗明義，一定要從祂就是「我是」這個偉大的真理講起：知道祂就是那位偉大的「道路、真理和生命」；祂並不只是一條道路而已，祂乃是那條唯一的道路、真理和生命！

我是「我是」的意義

我是那位「我是」在原文中是寫為 אהיה אשר אהיה，讀音如：Ehyeh asher ehyeh。這是神回答摩西詢問祂名字時所給的啟示。(出三 14) 這句話幾乎可以算是舊約中最出名的話之一了。對於活在時間裡面的人而言，神乃是昔在、今在、以後永在，又是自有永有的神；然而對於超越時間、空間的神而言，祂乃是永遠的「我是」。耶穌乃是那位自有永有的神，乃是那位創造宇宙萬物的神，那位神奇的「我是」，我們一切所需用的，有了祂就夠了。

你何等需要這位偉大的「我是」今天就來與你同行！祂就是你一切所需要的；無論你的問題有多大，不管你遭受的捆綁有多深，只要來到祂面前，這一切莫不迎刃而解；更重要的是祂樂意叫你得到自由。祂呼叫每一個人，說：「你們所有勞苦擔重擔的人哪，到我這裡來吧！我必使你們得安息。」(太十一 28) 你覺得如何？為甚麼不趁著今天就來呼求祂，並將你所負的罪擔卸在祂的腳下？那些正在小組中聚會的人，不妨花一段時間來為你的親朋好友禱告，然後才結束聚會。禱告的重點請集中於求神打開他們的心，以便聽得進神的話。

禱告：父神，謝謝祢差遣祢的兒子來到這世界，為要釋放我們脫離罪的奴役。我們在此特別為我們的親人……、還有朋友……懇求；他們仍然因著背負各種的罪擔，而落在痛苦的掙扎當中。主啊，求祢打開他們的心，向祢的愛與大能敞開。感謝主耶穌。阿們。

Pastor Keith Thomas.

Email: keiththomas7@gmail.com

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: www.groupbiblestudy.com